

四川农业大学人文学院

院发〔2025〕3号

人文学院 2026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方案

根据学校《2026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遴选办法》（校教发〔2025〕9 号）和《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回避制度实施细则》（校教发〔2025〕11 号）等文件精神，按照《关于做好 2026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学院实际，特制定人文学院 2026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以下简称推免）工作方案。

一、工作机构

学院成立推免遴选工作小组，由学院领导、党委办、行政办、系主任、辅导员代表、教师代表组成，具体负责组织和实施学院推免工作。

组 长：李清源、张 禧

副组长：任大廷、陈俊霖

成 员：匡存玖、丁芳芳、鲁 妮、陈 敏、高怀勇

秘 书：刘双全

二、推免指标及名额分配

学校分配到学院的推免名额共 22 名，依据各专业 2026 届本科毕业生人数、硕士学位授位点分布等进行分配，各专业名额分配如下：

专 业	专业名额	备 注
英 语	11	含学科点建设（1 名）
汉语言文学	11	含学科点建设（1 名）
合 计	22	

三、推免条件及办法

（一）推免遴选条件

推免条件依据学校《2026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遴选办法》（校教发〔2025〕9 号）（附件 1）执行。

（二）推免遴选综合评价成绩计算办法

推免遴选综合评价成绩=必修课加权平均成绩×95%+创新能力评价成绩×5%。必修课成绩由教务处核定，创新能力评价成绩由校团委测算。学院根据推免遴选综合评价成绩进行排名。若申请人综合评价成绩相同，则按必修课加权平均成绩择优遴选；若申请人综合评价成绩和必修课加权平均成绩均相同，则按创新能力评价成绩择优遴选。

（三）推免工作遵循回避制原则。

四、日程安排

9 月 9 日：学院确定遴选方案和日程，挂网对外公布。

9月10-13日：符合申请条件的学生，按照日程要求，将《四川农业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申请表》（附件2）、盖章的成绩单（成绩单还需要提供清晰扫描版，以“身份证号_姓名.pdf”格式命名发送至QQ邮箱：2061269585@qq.com）和其他相关证明材料在9月13日下午4点前交至文法楼203办公室刘老师处，并以实名方式加入推免工作QQ群：2167021535。

9月14日：学院推免遴选工作小组牵头对申请者的思想政治表现及其它条件进行审查，并将审查结果予以公示。

9月15日：学院进行推免遴选工作和遴选结果公示，并向教务处报拟推荐名单。

五、咨询监督

（一）咨询

对本次推免工作有何疑问，可咨询人文学院行政办刘老师，地点：文法楼203办公室，电话：0835-2882256。

（二）监督

学院纪委对本次推免工作全程监督，纪委联系人：陈老师，电话：0835-2882394，邮箱：junlinchen@sicau.edu.cn。

本方案由人文学院推免遴选工作小组负责解释，若与上级文件不一致，以上级文件为准。



人文学院行政办公室

2025年9月9日印发
